

证券代码：300474

证券简称：景嘉微

公告编号：2020-010

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1,273,13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景嘉微	股票代码	3004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凯	石焱	
办公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路 1 号	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路 1 号	
传真	0731-82737002	0731-82737002	
电话	0731-82737008-8003	0731-82737008-8003	
电子信箱	public@jingjiamicom.com	public@jingjiamico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高可靠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涉及图形显控领域、小型专用化雷达领域、芯片领域和其他。图形显控是公司现有核心业务，也是传统优势业务，小型专用化雷达和芯片是公司未来大力发展的业务方向。

1、图形显控领域产品

公司在图形显控领域拥有图形显控模块和加固类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专用市场，同时不断开拓在通用市场的应用。

图形显控模块是信息融合和显示处理的“大脑”，是公司研发最早、积淀最深、也是目前最核心的产品。公司成功研发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GPU芯片之后，基于公司GPU芯片开发了系列图形显控模块产品，显著提升了公司产品竞争力。公司以自主研发成功VxWorks 嵌入式操作系统下 M9、M72、M96系列—GPU 芯片驱动程序为起点，针对不同行业应用需求进行技术和产品拓展，在专用市场应用中占据明显的优势地位，同时公司的图形显控产品近年来一直积极向其他领域延伸，公司不断投入研发，针对更为广阔的车载和船舶显控以及通用领域应用等，持续研发并提供相适应的图形显控模块及其配套产品。

基于公司在图形显控领域的技术基础，采用热学设计、力学设计、电磁兼容设计、图形和态势信息数据分析等技术，形

成了加固显示器、加固电子盘、加固计算机在内的加固类产品，具备一定的加固、抗震、加密和信息处理等功能，主要应用于专用领域显示和分析系统。

2、小型专用化雷达领域产品

公司较早开始在微波射频和信号处理方面进行技术积累，在空中防撞雷达、主动防护雷达及弹载雷达微波射频前端等小型专用化雷达领域具有技术优势。公司小型专用化雷达领域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装备中的雷达系统。

公司在巩固原有板块、模块业务的基础上，对产品和服务进行了梳理与整合，形成系统级产品，其中无线图像传输数据链系统，通过无线信号传输实时视频图像和其他数据信息，可用于飞行器、船舶、地面车辆之间共享视频和数据。公司通过不断提升探索系统级产品的研制能力，满足客户多样性的需求，增强公司的长期竞争力。

3、芯片领域产品

在图形处理芯片领域，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钻研，成功研发了多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图形处理芯片，是公司图形显控模块产品的核心部件并以此在行业内形成了自主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以JM5400研发成功为起点，不断研发更为先进且适用更为广泛的一系列高性能低功耗图形处理芯片。公司第二代图形处理芯片JM7200于2018年8月成功流片，在产品性能和工艺设计上较第一代图形处理芯片JM5400有较大的提升，JM7200已完成与龙芯、飞腾、麒麟软件、国心泰山、道、天脉等国内主要的CPU和操作系统厂商的适配工作，与中国长城、超越电子等十余家国内主要计算机整机厂商建立合作关系并进行产品测试，2019年11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景美与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大力开展适配与市场推广工作。公司下一代图形处理芯片目前正按计划开展研发工作，目前处于后端设计阶段。

在消费类芯片领域，公司成功开发了通用MCU芯片、BLE低功耗蓝牙芯片、Type-C&PD接口控制芯片等通用芯片，广泛应用于物联网领域。未来将进一步在已有基础上突破关键技术，不断开拓公司在国内通用芯片领域的市场，完善公司战略布局。

未来，公司将会立足于专用市场，不断探索在芯片层次实现专用、通用领域的融合式发展，不断开拓应用领域，完善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530,787,249.45	397,217,860.12	33.63%	306,245,88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966,098.05	142,287,052.35	23.67%	118,829,35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779,044.62	137,334,277.42	19.26%	106,733,79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5,900.50	25,558,405.05	240.22%	21,418,046.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3	9.43%	0.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53	9.43%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3%	13.53%	-5.80%	12.47%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2,597,740,933.18	2,409,092,169.72	7.83%	1,160,325,36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8,363,736.09	2,211,226,920.63	6.65%	997,816,176.5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8,424,038.07	168,655,709.44	128,358,251.09	145,349,25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80,323.86	56,226,179.31	46,255,841.64	52,903,75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19,473,883.86	55,013,696.31	39,900,980.59	49,390,483.86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16,274.16	-29,009,237.41	-18,939,289.99	180,620,702.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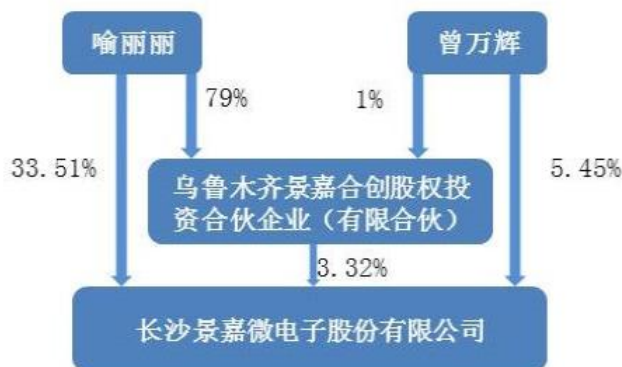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喻丽丽	境内自然人	33.51%	100,950,000	81,097,500	质押	67,950,00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14%	27,536,557	27,536,557			
曾万辉	境内自然人	5.45%	16,424,000	13,683,000	质押	9,740,000	
胡亚华	境内自然人	4.99%	15,030,089	12,525,000	质押	980,000	
饶先宏	境内自然人	4.99%	15,030,000	12,525,000			
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	10,000,000	0			
刘亚杰	境内自然人	1.50%	4,514,034	0			
湖南高新纵横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	3,059,617	3,059,617	质押	3,059,617	
彭莎	境内自然人	1.00%	3,000,000	0			
陈怒兴	境内自然人	0.93%	2,789,000	2,254,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喻丽丽和曾万辉为夫妻关系，曾万辉为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喻丽丽、饶先宏、胡亚华为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喻丽丽、曾万辉、饶先宏、胡亚华、乌鲁木齐景嘉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国内外经济形势严峻，中美持续贸易摩擦，国内经济下行，给公司带来一定影响。面对经济下行与贸易摩擦的双重压力，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工作，进一步落实精细化管理的措施，强化生产产能的提高，继续大力投入技术研发。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3,078.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63%，主要原因是公司图形显控领域和小型专用化雷达领域产品销售增长所致。公司实现净利润17,596.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67%。此外，为保障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11,716.47万元，同比增长45.17%。2019年度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加大研发投入，升级产品形态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核心产品和市场需求，针对图像处理技术、统一渲染架构、通用计算技术，软件生态、精密伺服控制技术、射频微波技术、通信处理技术等开展预先研究、产品开发和攻关。同时与核心客户的深度合作不断加强，提升了公司在图形显控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共申请116项专利（102项国家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其中62项发明专利、9项实用新型专利均已授权，登记了65项软件著作权。

在图形显控领域，公司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以JM5400研发成功为起点，不断研发更为先进且适用更为广泛的一系列高性能低功耗图形处理芯片。报告期内，公司JM7200芯片已完成与龙芯、飞腾、麒麟软件、国心泰山、道、天脉等国内主要的CPU和操作系统厂商的适配工作，与中国长城、超越电子等十余家国内主要计算机整机厂商建立合作关系并进行产品测试。2019年11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景美与湖南长城科技信息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大力开展适配与市场推广工作。公司下一代图形处理芯片目前正按计划开展研发工作，目前处于后端设计阶段。

在小型专用化雷达领域，公司在巩固原有板块、模块业务的基础上，对产品和服务进行了梳理和整合，形成系统级产品。其中无线图像传输数据链系统，通过无线信号传输实时视频图像和其他数据信息，可用于飞行器、船舶、地面车辆之间共享视频和数据。公司通过不断提升探索系统级产品的研制能力，满足客户多样性的需求，增强公司的长期竞争力。

在芯片领域，公司继续探索在芯片层次实现多领域先进技术融合，公司基于在GPU芯片领域多年的研发经验，成功开发了通用MCU芯片、BLE低功耗蓝牙芯片、Type-C&PD接口控制芯片等通用芯片，未来将进一步在已有基础上突破关键技术，不断开拓公司在国内通用芯片领域的市场，完善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加强对组织架构的管理

公司根据自身的业务发展需要，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产出为导向，依托公司研发共性支撑、大供应链、业务支撑、市场销售及区域组织等共性大平台运作，积极适应外部的变化，通过组织架构调整，主动引导公司产品升级，进一步健全激励机制，促进公司战略升级。公司在加强芯片事业部、存储事业部和整机系统事业部的组织能力的基础上，调整成立通信产品线、雷达产品线和电磁频谱应用产品线，培育公司在三个产品方向的研发和应用，并组建成立西部片区和景德镇办事处，在武汉设立全资子公司，充分发挥区域优势，进一步扩大公司产能，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为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3、优化公司治理，全面提高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全面提升管理水平：①对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权限进行了系统梳理和优化，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便于各系统业务的统筹管理；②全面贯彻实施精细化管理，完善绩效考核和目标责任管理工作，加强部门间协作，提升公司总体执行能力；③加强企业管理信息化建设，在原有ERP系统、PLM系统、OA系统的基础上建设桌面云系统、分（子）公司信息系统，进一步开展信息化系统的升级与优化工作，加强IT基础设施运营和信息安全管理，全面加强信息化的融合，提升管理信息化水平。④提升公司软件研制过程的规范性，更好地控制软件质量，提升研发效率，获得行业认证。

4、成立产业投资基金

公司在坚持自主创新发展主业的同时，充分发挥行业背景优势，与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钧犀实业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以及基金管理公司共同设立湖南景嘉高创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产业基金认缴出资规模将达到6亿元，主要围绕人工智能、GPU、核心半导体元器件、小型雷达、北斗产业链、惯性导航等产业链上下游进行并购、孵化和整合。目前产业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

本次产业基金的设立，有助于公司借助资本市场坚实力量深入挖掘与拓展前瞻性技术与市场，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机构的投资经验和风控体系，提高对投资标的运作的专业性；有利于公司通过资本助力，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

5、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加强公司凝聚力

公司一直坚持“以奋斗者为本”的人才理念，重视人才建设，为不断加强公司内部凝聚力，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期解禁工作和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解禁工作，共有110.058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股权激励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增强团队的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6、公司企业文化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推进企业文化的建设，加强公司员工培训，支撑公司人才体系建设

(1) 落实以奋斗者和客户为中心的企业文化，从员工行为准则、员工奖惩制度、价值观、价值分配等多个方面推动文化落地。

(2) 形成三大人才培养体系，提升员工凝聚力，加强人才体系建设。

①新员工培养计划：通过公司干部员工共同参与的入职培训与新员工导师计划，帮助新员工适应新环境，帮助员工在新环境中成长。

②项目负责人培养计划：采用训战结合模式，通过系列专业课程奠定知识基础，结合项目实践，帮助具备专业工作经验人员成为优秀的项目负责人及未来领导者。

③新干部培养计划：为基层中层干部策划“技术到管理”系列课程，帮助新干部提升管理能力与系统思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图形显控领域产品	383,179,124.32	103,330,763.76	73.03%	31.68%	25.74%	-3.45%
小型专业化雷达领域产品	95,139,816.62	27,594,368.98	71.00%	21.49%	12.56%	-5.6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自2019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年末列示金额291,705,256.26元，年初列示金额204,821,632.56元；应收账款年末列示金额292,646,356.89元，年初列示金额255,144,394.97元； 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年末列示金额277,522,254.51元，年初列示金额201,458,632.56元；应收账款年末列示金额275,780,757.20元，年初列示金额228,547,537.50元；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年末列示金额29,337,707.71元，年初列示金额13,046,116.41元；应付账款年末列示金额82,113,851.67元，年初列示金额66,622,362.38元； 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年末列示金额27,946,312.71元，年初列示金额12,757,376.41元；应付账款年末列示金额275,933,161.83元，年初列示金额192,065,045.60元；
将坏账准备在“信用减值损失”列示	合并利润表：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列示金额-9,199,178.50元； 利润表：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列示金额-14,811,913.21元。

2、本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自2019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3、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相关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4、本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相关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武汉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于2019年12月13日注册成立湖北景嘉楚拓微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持股100%，截至2019年12月31日，尚未实际出资。